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尔线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进行了核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23 号），摩尔线程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000.00 万股，并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470,028,21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40,645,83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382,38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对应股东 47 名，股份数量为 185,906,357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9.55%。其中，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600,000 股，对应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9 名；除战略配售限售股外，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73,306,357 股，对应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38 名。前述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6 年 12 月 7 日起上市流通（因 2026 年 12 月 5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公司股东明皓创业投资（宿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明皓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芯启程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沛县乾曜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闻名泉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芜湖闻名泉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渤盛腾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商局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辰安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博时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东博时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厚雪倾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集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广州合信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科学城科技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成都策源广益电子信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瑞永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二）公司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纪源皓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海松硬核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纪源皓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融汇弘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三）公司股东深圳市一创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观致行远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优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前述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公司股东北京中移数字新经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单位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股东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七）公司股东南京五源启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

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1]。2、除上述第1项所列情形外，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主张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3、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在收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20日内应交给摩尔线程。

（八）公司股东福建吉茁酉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除上述第1项所列情形外，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3、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九）公司股东广西腾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本次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于本次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则本单位将承担利益相关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若相关法律法规变更使得前述锁定期承诺严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最低要求，则本单位将自动适用法律法规的最低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十）公司股东湖北省联想长江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

[1]南京五源启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吉茁酉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前六个月内均未通过增资扩股取得公司股份，两者所持首发前股份均适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的限售期

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投资者相应损失。

（十一）公司股东盐城白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

1、自摩尔线程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十二）公司股东中信证券资管摩尔线程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承诺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证券；限售期满后，本资产管理计划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对获配股份进行减持。

（十三）公司股东天翼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三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市惠山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限售的相关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承诺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证券；限售期满后，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对获配股份进行减持。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关于股份限售期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85,906,357 股

1.经保荐人核查，本次上市流通的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2,600,00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73,306,357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7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明皓创业投资（宿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22,698	4.24	19,922,698	0
2	盛芯启程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88,689	4.17	19,588,689	0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优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54,406	4.08	19,154,406	0
4	沛县乾曜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98,680	3.62	16,998,680	0
5	芜湖闻名泉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55,696	2.46	11,555,696	0
6	北京中移数字新经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5,555	1.81	8,495,555	0
7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796,458	1.45	6,796,458	0
8	南京五源启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31,443	1.24	5,831,443	0
9	福建吉芘酉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93,424	1.08	5,093,424	0
1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98,690	1.04	4,898,690	0
11	嘉兴渤盛腾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7,597	0.88	4,157,597	0
12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4,105,109	0.87	4,105,109	0
13	海口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34,152	0.75	3,534,152	0
14	深圳市招商局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043,704	0.65	3,043,704	0
15	苏州纪源皓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4,672	0.65	3,034,672	0
16	广西腾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93,554	0.62	2,893,554	0
17	深圳市一创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9,904	0.55	2,599,904	0

18	苏州海松硬核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1,857	0.46	2,171,857	0
19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2,097	0.45	2,132,097	0
20	苏州纪源皓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115	0.43	2,023,115	0
21	辰安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563	0.43	2,010,563	0
22	厦门融汇弘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2,436	0.41	1,942,436	0
23	湖北省联想长江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3,431	0.41	1,923,431	0
24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65,590	0.40	1,865,590	0
25	盐城白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64,663	0.40	1,864,663	0
26	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博时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7,391	0.39	1,827,391	0
27	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4,449	0.37	1,744,449	0
28	上海厚雪倾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8,451	0.34	1,608,451	0
29	共青城集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0,375	0.29	1,340,375	0
30	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332,562	0.28	1,332,562	0
31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332,562	0.28	1,332,562	0
32	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17,476	0.26	1,217,476	0
33	深圳市观致行远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217,476	0.26	1,217,476	0
34	广州合信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653	0.25	1,172,653	0
35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科技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282	0.21	1,005,282	0
36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99,535	0.17	799,535	0
37	成都策源广益电子信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188	0.14	670,188	0

38	天津华瑞永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99,774	0.09	399,774	0
39	中信证券资管摩尔线程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11,095	0.62	2,911,095	0
40	天翼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29,607	0.13	629,607	0
41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25,131	0.56	2,625,131	0
42	深圳三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9,775	0.08	359,775	0
43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9,719	0.10	449,719	0
44	无锡市惠山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9,719	0.10	449,719	0
4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50,017	0.07	350,017	0
4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449,719	0.10	449,719	0
47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75,218	0.93	4,375,218	0
合计		**185,906,357**	**39.55**	**185,906,357**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注2：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获配1,400,000股的限售期为24个月。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份	173,306,357	12
2	战略配售股份	12,600,000	12
合计		**185,906,357**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摩尔线程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哲立　　吴霞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7 日